股票简称:美好集团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16-48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6年4月25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共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3名独立董事全部出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司债券公开发行条件,具体如下:

1、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百分之四十;

3、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4、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5、本次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将根据市场询价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在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的前提下协商确定;

6、公司不存在不得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下列情形:

(1)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公司财务会计文件存在虚假记载,或公司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2)前一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尚未募足;

(3)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仍处于继续状态;

(4)违反《证券法》规定,改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的用途;

(5)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一次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规模和分期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次公司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5年(含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发行时公司资金需求情况予以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债券利率

本次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将根据市场询价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担保条款

本次公司债券无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上市交易或转让场所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决议的有效期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宜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公司债券发行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6-4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及上市交易或转让,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就本次债券发行事宜向有关监管部门、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2、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募集资金用途、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评级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具体偿债保障、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债券上市交易或转让地点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3、执行本次债券发行及申请上市交易或转让所有必要的步骤(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交易或转让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及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等;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债券发行申报事宜,在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债券的上市交易或转让事宜;为本次债券发行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在董事会或其授权代表已就发行作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4、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债券发行工作。

5、办理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等事项。

6、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作出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决议: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7、办理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8、以上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为本次债券发行的获授权人士,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务。上述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或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债券发行过程中处理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上述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之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之专项自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2016年2月5日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董事会自股东大会通过相关事项之日起,至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签署对外担保合同的权限。具体包括:1、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授权期限内,审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94亿元的融资提供担保(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2、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授权期限内,审批公司对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反担保。

根据公司项目进度情况和资金需求,公司拟增加对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机构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反担保,以支持子公司的业务发展。连同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公司对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机构提供的反担保总额度拟增加至6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5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5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30日

股票简称:美好集团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16-49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发行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对照自查,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规模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一次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规模和分期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次公司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三)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5年(含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发行时公司资金需求情况予以确定。

(四)债券利率

本次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将根据市场询价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六)担保条款

本次公司债券无担保。

(七)上市交易或转让场所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八)决议的有效期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宜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九)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及上市交易或转让,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就本次债券发行事宜向有关监管部门、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2、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募集资金用途、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评级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具体偿债保障、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债券上市交易或转让地点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3、执行本次债券发行及申请上市交易或转让所有必要的步骤(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交易或转让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及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等;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债券发行申报事宜,在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债券的上市交易或转让事宜;为本次债券发行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在董事会或其授权代表已就发行作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4、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债券发行工作。

5、办理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等事项。

6、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作出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决议: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7、办理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8、以上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为本次债券发行的获授权人士,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务。上述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或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债券发行过程中处理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上述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之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之专项自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2016年2月5日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董事会自股东大会通过相关事项之日起,至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签署对外担保合同的权限。具体包括:1、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授权期限内,审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94亿元的融资提供担保(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2、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授权期限内,审批公司对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反担保。

根据公司项目进度情况和资金需求,公司拟增加对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机构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反担保,以支持子公司的业务发展。连同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公司对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机构提供的反担保总额度拟增加至6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5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5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30日

股票简称:美好集团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16-50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根据2016年2月5日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董事会自股东大会通过相关事项之日起,至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签署对外担保合同的权限。具体包括:1、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授权期限内,审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94亿元的融资提供担保(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2、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授权期限内,审批公司对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反担保。

根据公司项目进度情况和资金需求,公司拟增加对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机构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反担保,以支持子公司的业务发展。连同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公司对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机构提供的反担保总额度拟增加至6亿元。

以上事项已经2016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由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

二、预计开展融资业务的子公司情况

开展融资业务的子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人2015年财务状况(万元)		
		总资产	负债总额	净资产
武汉名流地产有限公司	100	152,451.35	71,819.81	80,631.54
武汉名流公馆置业有限公司	100	155,774.53	149,014.42	6,760.11
名流置业武汉有限公司	100	361,912.87	239,167.57	122,745.30
名流置业武汉江北有限公司	100	290,334.76	205,245.08	85,089.68
武汉正华利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00	55,270.37	54,499.21	771.16

三、预计为本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公司情况

预计为本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公司包括:湖北省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武汉东创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武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上述担保公司与本公司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基本情况如下:

1、名称:湖北省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20000000003839;法定代表人:王含冰;注册资本:305,000万元;成立日期:2005年2月23日;住所: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64号湖光大厦7楼;经营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

2、名称:武汉东创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675812330C;法定代表人:周昕;注册资本:80,165万人民币元;成立日期:2008年6月5日;住所: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路32号A栋;经营范围:贷款但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拆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3、名称:武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17931881 7;法定代表人:张磊;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元;成立日期:1999年11月16日;住所:江汉区发展大道164号科技大厦8层1室;经营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经营期限、经营范围与许可证件核定的期限、范围一致)

4、被担保方财务数据

担保公司名称	公司拟提供反担保金额(万元)	被担保人2015年11月份财务状况(万元,未经审计)			
		总资产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湖北省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410,060	52,750	357,311	1,382
武汉东创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	118,112	53,704	64,408	3,612
武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10,000	101,135.72	24,173.88	76,961.84	7,703.76

四、以上融资担保分笔实施之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进行审批。

五、担保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所处房地产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处于经营规模扩大时期,对项目建设资金及流动资金需求量大。从经营发展实际出发,需进一步加大融资能力,通过提供担保,解决上述子公司经营中对资金的需求问题,有利于保持项目开发必需的周转资金,提高经济效益。

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均为对公司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担保公司,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

六、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其担保对象均是为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所属子公司的融资能力,系出于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731,800万元(不包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比例为124.48%。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604,500万元。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30日

股票简称:美好集团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16-51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5月15日-2016年5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6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5日15:00至2016年5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9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凡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0号水果湖广场五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发行规模

2.02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2.03债券期限

2.04债券利率

2.05募集资金用途

2.06担保条款

2.07上市交易或转让场所

2.08决议的有效期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5、《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之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以上第一至四项议案属于特别提案,须由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5)出席会议者可在登记时间内亲自或委托代表人在会议登记地点进行登记,也可于2016年5月10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5月10日,9:00—12:00;13:30—17:00

3、登记地点: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0号水果湖广场五楼公司会议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67

2、投票简称:美好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至11:30和13:00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在投票当日,美好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　案	对应申报价(元)
总 议 案	100.00
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0
2.01发行规模	2.01
2.02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2.02
2.03债券期限	2.03
2.04债券利率	2.04
2.05募集资金用途	2.05
2.06担保条款	2.06
2.07上市交易或转让场所	2.07
2.08决议的有效期	2.08
议案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	3.00
议案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4.00
议案5,《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之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5.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应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本次股东大会共有五项议案(其中第二项议案包括8项子议案),如股东对于总议案100.00元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5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16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为: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投资者登陆深交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或其它相关系统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进行服务密码的申请。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须先在"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申报规定如下: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申购价格"项填写1.00元;"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2)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达力

电话:027-87838669　　传真:027-87836606-678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0号水果湖广场五楼美好集团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430071

2、会议召开时间、费用:会议预定半天,费用自理。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30日

附:授权委托书(此授权委托书自行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	/
2.01	发行规模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2.03	债券期限			
2.04	债券利率			
2.05	募集资金用途			
2.06	担保条款			
2.07	上市交易或转让场所			
2.08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5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之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证券代码:600869　证券简称:智慧能源　公告编号:2016-055
债券代码:136317　债券简称:15智慧01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5月25日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69	智慧能源	2016/5/20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2016-053)中会议审议事项非累计投票议案第6项议案名称填写错误,原议案名称: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更正为:2015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2016年4月29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6年5月25日 09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宜兴市高塍远东大道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5月25日

至2016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2015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	√
7	2016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
9	公司续聘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07　证券简称:涪陵榨菜　公告编号:2016-028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4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6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停牌,同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2016年4月13日、4月20日、4月2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2016-022、2016-027)。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正在抓紧时间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仍在论证当中。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根据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原定于2016年5月6日开市时起复牌,但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及相关各方仍需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进行持续沟通和论证。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同时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涪陵榨菜,证券代码:002507)于2016年5月6日(星期五)开市继续停牌。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进程。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原则上不超过3个月,即承诺在2016年6月29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上述预案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

如果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披露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后复牌。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将至少每5个工作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银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6-045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6年1月12日开始停牌,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相关对外投资重大事项的金额已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同意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2016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时该议案已于2016年4月11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预计最晚不超过2016年7月12日复牌(即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6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详见公告(各公告编号分别为:2016-007、2016-009、2016-011、2016-012、2016-013、2016-014、2016-015、2016-018、2016-020、2016-025、2016-028、2016-033、2016-043)。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到收购广西新鸿基汇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暨南宁凤岭医院项目、控股子公司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简称"银河技术")与美国昂科免疫公司(简称"美国昂科")合作等事宜。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各方就相关方案进行了积极协商、论证,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有序地开展本次